附件：

新疆人民检察院喀什分院2019年度部门决算公开说明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_Toc32314)**

[一、主要职能](#_Toc30567)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_Toc2151)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_Toc2937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_Toc25314)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_Toc12142)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1320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_Toc2656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2036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30870)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21518)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_Toc5810)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_Toc1235)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_Toc14519)

[（二）政府采购情况](#_Toc227)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_Toc8391)

[十、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_Toc11283)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_Toc3250)**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_Toc22784)**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_Toc2183)

[二、《收入决算表》](#_Toc24532)

[三、《支出决算表》](#_Toc3243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_Toc28786)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_Toc1486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_Toc8884)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_Toc29106)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_Toc7643)

第一部分 部门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能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检察院喀什分院是国家法律监督机关，法律赋予其履行职责所必要的各项检察权，在行使检察权打击一切犯罪，维护国家统一，保护国家和公民财产安全，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新疆人民检察院喀什分院2019年度，实有人数211人，其中：在职人员123人，离休人员0人，退休人员88人。

从部门决算单位构成看，新疆人民检察院喀什分院部门决算包括：新疆人民检察院喀什分院决算。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本年收入4,289.53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927.37万元，增长27.58%，主要原因是：1、上年上级专项结转资金结转至2019年使用；2、2019年7月新增30名聘用制书记员、人员经费增加；3、工资正常晋升，人员经费增加。本年支出4,287.89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925.73万元，增长27.53%，主要原因是：1、上年上级专项结转资金结转至2019年使用；2、2019年7月新增30名聘用制书记员、人员经费增加；3、工资正常晋升，人员经费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本年收入4,289.5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4,289.53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本年支出4,287.89万元，其中：基本支出2,640.66万元，占61.58%；项目支出1,647.23万元，占38.42%；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入4,289.53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927.37万元，增长27.58%，主要原因是：1、上年上级专项结转资金结转至2019年使用；2、2019年7月新增30名聘用制书记员、人员经费增加；3、工资正常晋升，人员经费增加。财政拨款支出4,287.89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925.73万元，增长27.53%，主要原因是：1、上年上级专项结转资金结转至2019年使用；2、2019年7月新增30名聘用制书记员、人员经费增加；3、工资正常晋升，人员经费增加。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财政拨款收入年初预算数2,650.08万元，决算数4,289.53万元，预决算差异率61.86%，主要原因是：1、预算不包含当年上级专项转移支付资金；2、年中追加本级配套资金。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3,057.15万元，决算数4,287.89万元，预决算差异率40.26%，主要原因是：1、预算不包含当年上级专项转移支付资金；2、年中追加本级配套资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287.89万元。按功能分类科目项级科目公开，其中：

2299901其他支出67.92万元。

2210201住房公积金支出144.90万元；

2080506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84.89万元；

2080505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195.68万元；

2049901其他公共安全支出233万元；

2040499其他检察支出1,204.07万元；

2040402一般行政管理事务支出142.24万元；

2040401行政运行支出2,215.20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2,640.66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2,471.14万元，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公用经费169.53万元，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专用设备购置、公务用车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决算258.95万元，比上年增加180.75万元，增长231.14%，主要原因是根据业务工作需要，年中追加经费购置10辆执法执勤用车。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0%，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相比无变动，与上年一致；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258.95万元，占100%，比上年增加180.75万元，增长231.14%，主要原因是根据业务工作需要，年中追加经费购置10辆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比上年增加0万元，增长0%，主要原因是与上年相比无变动，与上年一致。具体情况如下：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开支内容包括：预算未安排，无此项支出。单位全年安排的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因公出国（境）0人次。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58.9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185.35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3.6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开支内容包括车辆油料、汽车保险、维修费、过路费等。公务用车购置数10辆，公务用车保有量33辆。

公务接待费0万元，开支内容包括预算未安排，无此项支出。单位全年安排的国内公务接待0批次，0人次。

与年初预算数相比情况：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数75.90万元，决算数258.95万元，预决算差异率241.17%，主要原因是：根据业务工作需要，年中追加经费购置10辆执法执勤用车。其中：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数0万元，决算数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主要原因是：预算未安排，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预算数0万元，决算数185.35万元，预决算差异率100%，主要原因是：根据业务工作需要，年中追加经费购置10辆执法执勤用车；公务用车运行费预算数75.90万元，决算数73.6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3.03%，主要原因是：节约车辆运行成本，压缩支出；公务接待费预算数0万元，决算数0万元，预决算差异率0%，主要原因是：预算未安排，无此项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我单位本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9年度新疆人民检察院喀什分院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69.53万元，比上年增加9.85万元，增长6.17%，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帮扶活动工作经费增加。

（二）政府采购情况

2019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552.45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63.2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276.93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2.28万元。

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552.4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552.45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2019年12月31日，单位共有房屋17,319.83（平方米），价值2,326.56万元。车辆33辆，价值722.22万元，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25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8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无其他用车；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3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预算绩效的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2019年度开展预算绩效评价项目12个，共涉及资金560.48万元。预算绩效管理取得的成效：一是部门年度任务是在预算资金额度内完成，并通过规范的招投标及严格的资金管理及项目管理及其他创新的管理措施实现了资金的节约。三公经费是在预算范围内开支，开支范围较上年的变化，是有节约；二是各项目的实施工作计划是按预期计划按时完成，效益是按预期时间产生；三是预期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可持续的影响是产生，相关人员的满意非常满意。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通过预算绩效管理，发现了工作中存在的不足，如前期资金使用因好多项目执行较晚，资金执行进度缓慢，影响了项目的进度，造成了部分资金的浪费。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年初做好资金计划，把计划做细，每个项目明确规定项目负责人，按月汇报项目实施情况，需要整改的部分，督促按时纠正，按照项目进度及时拨付资金，专款专用，减少不必要的浪费，节约成本，使资金使用效益最大化。具体项目自评情况附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第三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之外取得的收入。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发生的用非财政预算资金对附属单位的补助支出。

“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部门决算报表（见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